

证券代码：874085

证券简称：锦华新材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30 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8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朱莉莉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监事张忠明因异地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-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

公司 2025 年 1-3 月财务报告进行审阅并出具审阅报告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5 年 1-3 月审阅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5 月 6 日